

謹呈

校長

敬會

基礎能力中心新聘專任教師

正取= 蔡孟君。

備取1= 張珣銀。

備取2= 吳鎮宇。

備取3= 林國豪。

校長翁進坪

110. 6. 18

擬:奉核後影送本中心
乙份俾憑辦理

教務處

約用書記 顏宗信

110. 6. 17
平業副教授 吳鎮宇

教務長黃國光

秘書陳秀任

專案助理 蔡培軒

人事室

一. 事由 - 請校長圈選。

二. 請議提核教師。

事由= cosby 教師
尚待工作證申請。
仰請注意。

研發處

0616/1620

人事室古明新
主 0617/0923

擬:有關案六:本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研究獎勵支給要點」已提送6月行政
會議修訂

秘書鄧佩鈴

企劃研究組 林好蓁
組長
研究發展處 李明儒
研 發 處 長

主任秘書張弘志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共同教育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共教會教評會議紀錄

時 間：110 年 06 月 15 日 中午 12：10 分

地 點：視訊會議

主 席：吳主任委員文欽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職

共同教育委員會
主任委員 吳文欽

敬 陳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4 次共同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會議日期：110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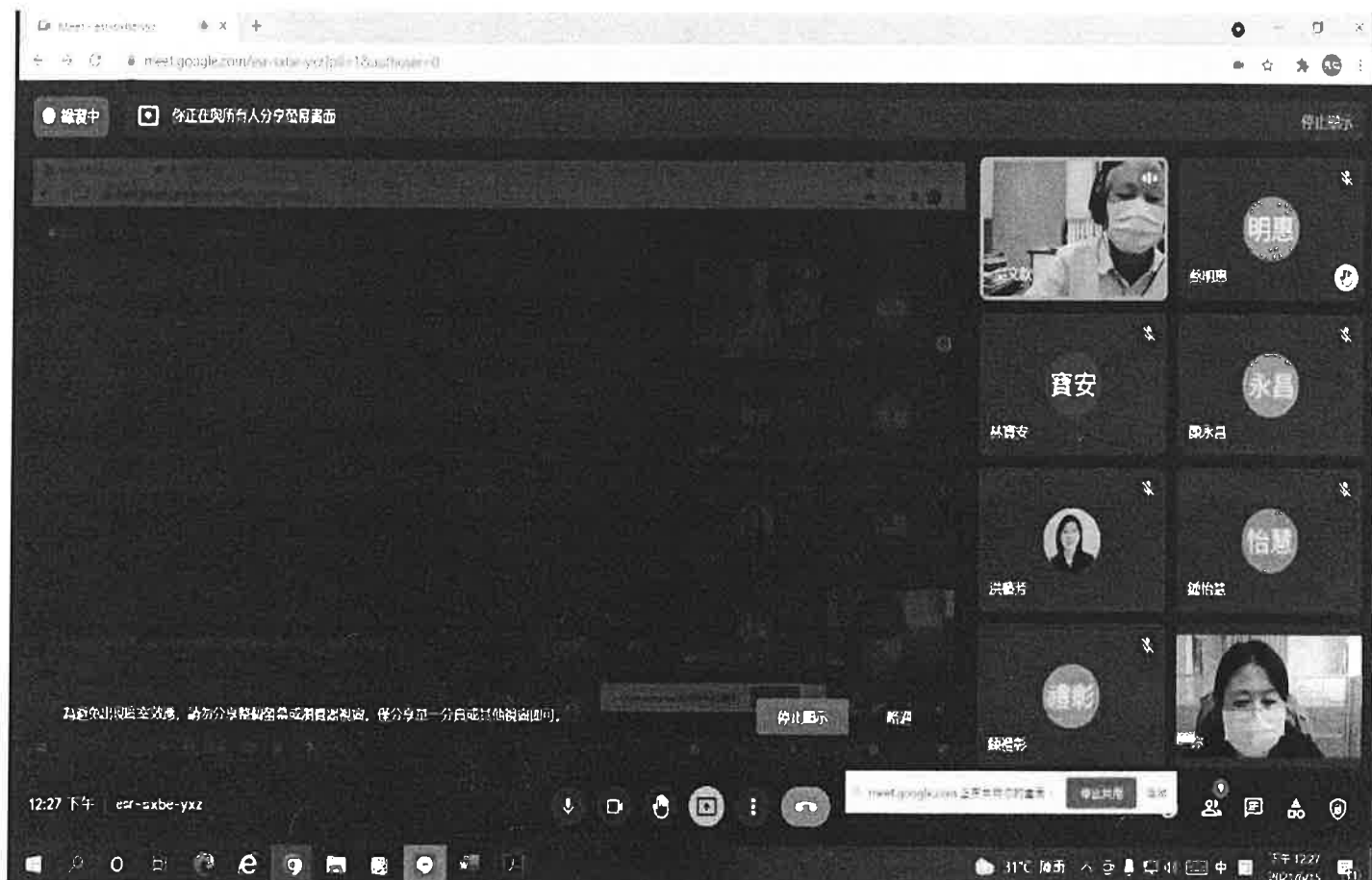
時間：中午 12：1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吳主任委員文欽

紀錄：王秀如

出席人員：吳委員文欽、林委員寶安、鍾委員怡慧、
蔡委員明惠、陳委員禮彰、洪委員藝芳、
顏委員永昌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4 次共同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110 年 06 月 15 日（星期二）12：10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吳主任委員文欽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單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略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員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 1 名專案助理教授(資訊組)複審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基礎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5.26, pp. 131-173)教評會通過，依據書審與面試成績，按照序位法排定錄取順序如下表：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基礎能力教學中心新聘(資訊類)專案教師評分表統計結果

應徵者 項目	<u>蔡孟君</u> 專案助理教授 (pp. 159-161)	<u>張珀銀</u> 專案助理教授 (pp. 162-165)	<u>吳鎮宇</u> 專案副教授 (pp. 166-169)	<u>林國豪</u> 專案助理教授 (pp. 170-173)
序位總和	7	9	10	14
評選總分	313	287	308	261
優先順序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第四順位
校長圈核				

決議：照案通過，陳請校長圈核正取 1 名，備取 3 名，並提校教評審議。

案由二：本委員會基礎中心、通識中心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聘任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通識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110.6.9, pp. 76-118)教評會、基礎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5.26, pp. 131-173)教評會通過。

學院系別	姓名	擬聘教師等級	學歷	資格送審情形	現任職務	授課科目與時數	聘期	備註
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u>歐陽芮蓁</u> (pp. 146-149) (新聘)	講師	夏威夷大學第二語言研究所英語教學碩士	講字第087097號	澎湖縣馬公國中英文教師	共同英文(一)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Wayne Michel Cosby</u> (pp. 150-153) (新聘)	講師	George Peabody College of Vanderbilt, Nashville TN Specialist in Education (Ed.S.)	講字第058509號	無	共同英文(三)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通識教育中心	<u>莊尉伶</u> (pp. 80-81) (新聘)	講師	輔仁大學藝術學院音樂學系碩士	未送審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展演藝術科職員	音樂賞析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陳雅婷</u> (pp. 82-85) (新聘)	講師	拓殖大學國際協力學研究所碩士	未送審	隘門國小代理教師	多元語文(一)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電機科
	<u>蔡郁欣</u> (pp. 86-88) (新聘)	講師	輔仁大學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碩士	未送審	澎湖海事教師	國文(一)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電機科
	<u>周舜瑾</u> (pp. 89-90) (新聘)	講師	國立臺南大學台灣文化研究所碩士	未送審	無	澎湖民間信仰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洪明揚</u> (pp. 91-95) (新聘)	講師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漁業生產與管理研究所碩士、正修科技大學休閒與運動管理學士	講字第110986號	澎南國民中學教師	體育 1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食品產業技優專班
	<u>林長安</u> (pp. 96-98) (新聘)	講師	東海大學政治學系政治理論組碩士	講字第068070號	澎湖縣政府秘書	公民與社會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電機科
	<u>洪文鴻</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台東大學體育系碩士	未送審	湖西國小教師	體育興趣選項(羽球進階) 1學分/2小時 生涯運動 1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電機科

<u>蔡志鵬</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講字第087399號	馬公國小教師	體育興趣選項(排球初階) 1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陳雅玲</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體育學院教練研究所碩士	講字第063807號	馬公高中教師	體育興趣選項(體適能初階) 1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胡正孝</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私立輔仁大學教育學系碩士	講字第105320號	中正國中校長	體育興趣選項(籃球初階) 1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趙崧琪</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美國紐奧良州立大學教育碩士	講字第057345號	中正國中教師	體育興趣選項(羽球初階) 1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龔淑仁</u> (pp. 99-102) (續聘)	助理教授	國立陽明大學神經科學研究所神經科學博士	助理字第144413號	澎湖科技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生命科學概論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范光男</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美國聖路易市芳邦學院藝術碩士	講字第057340號	畫坊工作室負責人	澎湖生活美學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吳吉裕</u> (pp. 99-102) (續聘)	助理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	未送審	澎湖縣警察局婦幼警察隊長	法律與生活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莊凱証</u> (pp. 99-102) (續聘)	助理教授	中原大學設計學博士	助理字第151059號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專任助理	博物館與文化資產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謝光富</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MBA	未送審	元泰飯店有限公司負責人	理財與消費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魏惠生</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	講字第150037號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諮商心理師	社會心理學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進修部
<u>謝才富</u> (pp. 99-102) (續聘)	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學研究所博士	未送審	食品科學系兼任教師	食品與健康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許案晴</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碩士	未送審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	文化創意產業 2學分/2小時	自110年8月01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	日間部

<u>李筱婷</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台灣海洋 大學商船所碩 士	未送審	風島民 宿經理	職涯分析與發展 2學分/2小時*2	自 110 年 8 月 01 日起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日間部 、 電機科
<u>陳秉作</u> (pp. 99-102) (續聘)	講師級 專業技 術人員	中國文化大學 美術系學士	未送審	澎湖縣 迎風藝 苑創辦人	藝術與創意表現 2學分/2小時*3	自 110 年 8 月 01 日起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日間部
<u>謝昱淵</u> (pp. 99-102) (續聘)	助理 教授	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博士	未送審	澎湖海 事校長	科技與生活 2學分/2小時	自 110 年 8 月 01 日起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進修部
<u>陳佳秀</u> (pp. 99-102) (續聘)	助理 教授	國立台中教育 大學語文教育 博士	未送審	澎湖縣 興仁國 小教師	國文(三) 2學分/2小時	自 110 年 8 月 01 日起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電機科
<u>黃倫文</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台東大學 教育學碩士	未送審	湖西國 中教師	體育(一)(三) 1學分/2小時*2	自 110 年 8 月 01 日起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電機科
<u>林宇涵</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高雄師範 大學地理所碩 士	未送審	無	地理 2學分/2小時	自 110 年 8 月 01 日起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電機科
<u>蔡昀廷</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國立嘉義大學 教育行政與政 策發展研究所 碩士	未送審	馬公高 中教師	桌球初階 1學分/2小時	自 110 年 8 月 01 日起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進修部
					體育 1學分/2小時		電機科
<u>陳星妤</u> (pp. 99-102) (續聘)	講師	東海大學音樂 研究所鋼琴演 奏碩士	未送審	無	音樂 2學分/2小時	自 110 年 8 月 01 日起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電機科

決 議：通識中心提案的新聘兼任教師洪明揚未能在期限內補齊資料，撤回聘任案，其餘兼任教師聘任案照案通過，並提校教評審議。

案由三：本委員會各中心 109 學年度教師年資加薪（年功加俸）案，請討論。

說 明：(1)依 110.5.5 人事室通報辦理教師年資加薪案 (pp. 42-43)。

(2)業經通識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 (110.6.9, pp. 76-118) 教評會、基礎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110.5.26, pp. 131-173) 教評會通過。

(3)通識中心教評會議依本校教師年資加薪、年功加俸評定辦法審議，除蔡明惠、王明輝、洪櫻芬、林寶安、陳禮彰、姜佩君、

黃齊達、洪國璋、洪藝芳、張鳳儀、侯建章等 11 位老師年功薪已支最高薪級不予加薪，其餘老師均建議予以晉薪一級（通識中心年資加薪清冊詳附件 pp. 109-110）。

- (4)基礎中心教評會議審議，依本校教師年資加薪、年功加俸評定辦法審議，除吳芊諭老師依第四條第二項規定在職未滿一年者留支原薪，不予加薪外，其餘老師均建議予以晉薪一級（基礎中心年資加薪清冊詳附件 pp. 136）。

決議：照案通過（當事人迴避），並提校教評審議。

案由四：本委員會各中心 110 學年度教師續聘案，請討論。

說明：(1) 依 110.5.5 人事室通報辦理教師續聘案（pp. 42-43）。

- (2)業經通識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110.6.9，pp. 76-118）教評會、基礎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10.5.26，pp. 131-173）教評會通過，各中心教師皆無不續聘情事，詳如 110 年度教師聘期屆滿及未屆滿情形一覽表（通識中心 pp. 103、基礎中心 pp. 137）。

- (3) 依本校「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實施要點」第四點第四款規定，審議胡蘊玉、李岳修、謝慧桂、陳瓊娟、吳芊諭等 5 位專案教師教學績效評鑑，專案教師評鑑評分表及兼辦業務特助服務績效說明表詳附件（胡蘊玉 pp. 104-105、李岳修 pp. 106-107、謝慧桂 pp. 138-141、陳瓊娟 pp. 142-143、吳芊諭 pp. 144-145）。

決議：照案通過（當事人迴避）並提校教評審議。

案由五：109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遴選作業重新檢核確認複審案，請討論。

說明：(1) 依 110.6.4 教務處通報辦理，重新檢核申請人在校服務年資是否符合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選拔暨獎勵要點第二點第一項規定，在本校服務滿兩年（含）以上、又依第四點規定提供最近五年內具體且足堪證明其教學成效之佐證書面備審資料（pp. 61-64）。

- (2)業經通識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110.6.9，pp. 76-118）教評會通過：經中心審查張鳳儀老師取得相關教學課程之專業證照原為 4 張證照共 24 分，更改為 3 張 18 分，惟教學專業成長仍達 30 分（pp. 115-118）。

(3) 基礎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10.6.9, pp.119-130) 教評會通過：經中心審查謝慧桂老師已依本要點規定剔除兼任年資與非五年內取得相關教學課程之專業證照(外語導遊證照、外語領隊證照)。又依中心會議記錄教務處簽見近五年備審資料為 104 至 108 學年之書審資料(pp.119)，中心修正剔除 109 學年度書審資料 (B.教學專業成長第 3 點其他：佐證附件 8-3/8-4/8-6、C.教學成果及其他與教學有關之具體事蹟第 5 點執行教育部核定相關教學計畫：附件 12)，經計算後成績為 79.45 (pp.126-130)。

決議：(1) 照案通過，推薦張鳳儀及謝慧桂 2 位老師為教學優良教師人選。

(2) 建請教務處辦理教學優良教師乙案承辦人，於通報時能明確標註近五年內備審資料之起訖年度，以利中心教評及院教評會議審議。

案由六：科技部 110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請討論。

說明：依 110.5.27 研發處 E-mail 通報辦理 (pp.73)，本委員會分配名額 1 人。

決議：(1) 依本校研究獎勵支給要點第六點規定，申請人提供相關證書等證明文件，由各學院審核。本次 110 年度科技部研究獎勵申請案，共同教育委員會查無教師申請。

(2) 建請研發處提案修訂本校研究獎勵支給要點納入共教會。

四、臨時動議：

案由一：本委員會專案教師評鑑評分表內容配分第 2 點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經委員臨時動議提案修正第 2 點 (pp.74-75)，修正如下：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專案教師評鑑評分表 修正對照表		
修正內容配分	現行內容配分	說明
2. 學生問卷反應(教學評量分數 *60%)	2. 學生問卷反應(教學評量得分 /5*100%*60)	文字修正、算式修正

決議：照案通過，並提校教評審議。

五、散會